

从一份报纸的启发,到一支队伍的成长

爷爷维权团:义务维权二十载

“爷爷维权团”是一支由离退休老人组成的义务维权志愿者队伍。2000年,退休老人皮志贤在收到一份载满维权案例的《中国消费者报》后,走上公益维权之路。自2002年起,十余位老人在当地市场监管局和消委会的支持下,长期扎根消费维权一线,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上千万元,成为基层维权的重要社会力量。2015年3月15日,该团队荣获央视“3·15特别贡献奖”。

二十余年来,《中国消费者报》见证了重庆垫江县“爷爷维权团”的诞生与壮大。一路走来,团队成员虽有更迭,但始终有人接过接力棒,初心未改、步履不停。23年间,这份报纸始终陪伴在他们身边,不仅是维权的“指南针”、学习的“活教材”,更是他们持续发声、推动改变的重要力量。



一份报纸点燃维权初心

皮志贤是“爷爷维权团”的主要发起人之一。2000年,刚从垫江县石油公司退休的他,主动找到垫江县消委会秘书长何庆江,希望为消费者做点实事。何庆江被他的热情打动,不仅耐心讲解维权知识,还送他一本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和一摞《中国消费者报》,鼓励他运用法律武器为消费者维权,并告诉他:“这份报纸上面有很多维权案例和消费领域的信息,能帮你提高认识、打开思路。”

皮志贤认真研读报纸上的政

策解读和维权报道,很快便将知识用于实践。当时,桂溪镇水、电、气3家公用企业按总表计费、不按实际消费计量收费,多次引发消费投诉。皮志贤凭借从《中国消费者报》中汲取的经验,向有关部门提出将总表改为一户一表计量收费并下调单价的建议。在垫江县消委会的支持下,该建议最终落地,3家公用企业将总表改为一户一表,垫江也成为重庆远郊区县中率先实现户表计费的地区。

在维权过程中,皮志贤意识到

以个人去抗衡垄断企业和行业,力量相差悬殊,于是联系赵守钟、吴良仕、盛志纯等几位志同道合的退休同志,一起维权。2002年,在垫江县消委会的牵头下,垫江县义务维权站正式成立,也就是后来被群众亲切称为的“爷爷维权团”。消委会为每位老人颁发“315志愿者”证书,持续赠阅《中国消费者报》,并组织专题培训。老人们常年活跃在维权一线,协助消委会解决了不少维权领域中的热点、难点问题。

一路相伴记录坚守

“第一批‘爷爷维权团’的成员,如今大多已经不在了。”垫江县消委会秘书长刘波在接受记者采访时感慨地说。这支最初由18名平均年龄65岁的老人组成的队伍,走过23年风雨,许多人80高龄仍坚守在维权一线。他们始终坚持义务维权,甚至自掏腰包支付交通、通讯等费用。曾经有被投诉的企业提出资助经费,也被他们一口回绝。

在这个过程中,《中国消费者报》不仅长期以新闻报道支持老人们的公益行动,还通过垫江县消委会,为每一位志愿者订报,让他们及时了解维权动态和法律知识。在消委会每月举行的培训会上,老人们都会集中学习《中国消费者报》刊登的典型案例,对照现实中遇到的难点展开讨论。这份报纸成为他们更新知识、提升能力的重要工具,陪伴他们应对不断变化的消费维权新挑战。

付出终有回报。2015年,“爷爷维权团”登上了央视“3·15”晚会领奖台,荣获“315特别贡献奖”。余步辉老人坚定地说:“义务维权这条路走定了”;李维书老人也承诺“要把义务维权工作搞到底”;梁义平老人更是表示“还准备再干5年”。

刘波秘书长表示,“爷爷维权团”以其非官方的亲和力和不懈的坚持,已成为消委会和市场监管部门处理重大、疑难投诉的重要助力。他们不仅调解纠纷,更传播法治精神,促进社区和谐。

随着消费环境改善,“爷爷维权团”的工作重心逐渐从案件调解转向维权知识宣传。今年以来,在消委会的组织下,他们多次开展进超市、进社区、进农村、进企业、进学校“五进”宣传活动,利用节假日检查食品安全、传播消费知识,累计发现并处理了10多起食品问题。

二十多年如一日,“爷爷维权团”的故事,是一曲平凡却动人的志愿赞歌。而关于他们事迹的多篇深度报道,真实记录下他们的坚韧与温暖,让这份来自基层的坚守触及更多的消费者。

(中国消费者报)



“爷爷维权团”对家电行业开展消费调查。



“爷爷维权团”配合县工商部门抽检商品是否合格。

“犟老头”维权敢啃硬骨头

“爷爷维权团”成员平均年龄虽已65岁,但帮消费者维权却敢“动真格”。他们的多个典型案例,经《中国消费者报》等媒体报道后,引发社会强烈反响。

2003年6月,有群众反映,垫江县某粮库长期违规销售陈化粮。皮志贤等老人在县消委会的支持下深入调查,并将结果呈报相关部门。事件后经中央电视台《焦点访谈》曝光,引起社会广泛重

视。最终,在原工商、公安及粮食部门联合查处下,查获陈化粮1000多吨,处以罚款100多万元,并对12名违纪人员作出处理。

同年8月,有村民向“爷爷维权团”投诉,称农网改造中存在乱收费现象。老人们联合消委会工作人员走访农户,了解到全县第二批农网改造涉及的147个行政村违规收费总额高达上千万元。在县纪委、工商局、物价局等多部门监督下,相关

电力公司开始逐年退款,截至2009年,累计清退563万元。

2019年8月,垫江县新民镇一家自来水厂设置最低消费,规定用户每月用水量如果不足3吨,均按3吨标准收费。“爷爷维权团”梁义平、宋步林、向时位、杨光明等成员前往调查,发现2019年上半年该厂多收水费5.3万元。垫江县市场监管局对该厂开出罚单,责令其退还多收的水费。

报纸是手中的“维权指南”

盛志纯是“爷爷维权团”第二任负责人,家住重庆市垫江县高安镇。为了更好地帮助消费者,他坚持每期《中国消费者报》都认真阅读。生前接受《中国消费者报》记者采访时,盛志纯说,《中国消费者报》报道的都是实实在在的维权经验和法律分析,很有借鉴意义,是开展工作的“好老师”。

遇到不讲理的经营,盛志纯常会拿出《中国消费者报》,指着

上面刊登的类似案例和法律解释,一条一条和对方讲道理、摆事实。很多经营者在他有理有据的劝说下,最终认错整改。

每逢高安镇赶场天,盛志纯的家就成了临时维权咨询点。他为前来求助的消费者答疑解惑,还常常自费印制《消法》宣传册,并把积攒的《中国消费者报》送给大家。“多看《中国消费者报》,能提高防范意识和维权能力,消费时

避免上当受骗。”他总是这样提醒大家。

赵守钟、王泽民、宋步林等老人也把《中国消费者报》视为良师益友。他们通过报纸自学法律,研究案例,甚至自费购买法律书籍,逐渐成为消费维权的“土专家”。

十几年来,他们义务代理消费者诉讼100多件,胜率超90%,调解纠纷500余起。



“爷爷维权团”开展消费维权技能培训。